

USPTO 對答復商標審查意見通知書開始實施縮短期限

作者：Arsalan Safiullah

美國專利商標局（USPTO）宣布，自 2022 年 12 月 3 日起，商標申請人有 3 個月的時間來答復大多數審查意見通知書。在此之前，申請人有 6 個月的時間來答復審查意見通知書。此更改是由於國會通過了 2020 年《商標現代化法案》，該法案更新了一些現有程序。這一更新是為了加快商標申請流程而特意添加的，但是申請人現在對審查意見通知書做出答復的時間變少了。USPTO 認識到一些申請人可能需要額外的時間。因此，可以在支付 125 美元的費用後申請一次 3 個月的延期。

此更改適用於根據《商標法》第 1(a)條（基於使用的申請）、第 1(b)條（意向使用的申請）以及第 44 條（外國註冊申請）提交的商標申請。但是，此更改不適用於 2023 年 10 月 7 日之前的註冊後審查意見通知書。

此外，此更改不適用於根據《商標法》第 66(a)條基於《馬德里議定書》提交的申請。這類申請的答復時間仍為 6 個月，因為需要額外的處理時間。